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7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声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公众版）（项目环评文件名称）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特对报批 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負責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我们承诺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稿已按照技术评估的要求修改完善，本报批稿的内容与经技术评估同意报批的版本内容完全一致，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4、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3MA51T3RPXH）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江枝（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7035340352016343043000105，信用编号 BH024240），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江枝（信用编号 BH024240）、钟诚（信用编号 BH059759）（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打印编号: 1703659815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a48fm5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9—038纸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33380024411	
法定代表人（签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3MA51T3RPXH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江枝	2017035340352016343043000105	BH024240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钟诚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附表与附件	BH059759
江枝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结论	BH024240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环境保护部

姓名： 江捷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9年11月

批准日期： 2017年05月21日

管理号： 201703534035201634304300010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资格证书

注意事项：

一、本证书为从事相应专业或技术岗位工作的重要依据，持证人应妥为保管，不得损毁，不得转借他人。

二、本证书的信息查询验证，请登录 www.cpta.com.cn。

三、本证书不得涂改，一经涂改立即无效。



20240731224634550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江枝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406	江门市:江门市联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	6	6
截止		2024-07-31 10:00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7-31 10:00





20240731232488618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江门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钟诚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406	江门市:江门市联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	6	6	
截止		2024-07-31 10:0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6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6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6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7-31 10:02



编制单位诚信档案信息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 2023-02-01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4-02-01 - 2025-01-31

信用记录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3MA51T3RPX04
住所: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江门市建设二路129号202室自编03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和编制人员情况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人员情况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要编制人
1	江门市瑞达金属制...	ys20zi	报告表	30--066结构性金...	江门市瑞达金属制...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郑晓竹
2	江门市嘉裕智造科...	4av295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江门市嘉裕智造科...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郑晓竹
3	鹤山市智安生物医...	2ar41a	报告表	22--043生物医...	鹤山市智安生物医...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郑晓竹
4	鹤山市联鑫实业有...	q4033h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鹤山市联鑫实业有...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郑晓竹
5	江门市新派精密模...	1274a3	报告表	30--068铸造及其...	江门市新派精密模...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郑晓竹
6	江门市嘉泰纸制品...	1dqe8i	报告表	19--038纸制品制造	江门市嘉泰纸制品...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钟诚
7	江门市艺洁科桌电...	3y0378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江门市艺洁科桌电...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郑晓竹
8	江门市益源电子机...	hn0mvd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江门市益源电子机...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郑晓竹

变更记录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93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93

其中,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7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7

编制人员情况 (单位:名)

编制人员总计 4 名

具备环评工程师职业资格	1
-------------	---

人员信息查看

江枝

注册时间：2019-12-27

当前状态：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3-12-28~2024-12-27

信用记录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姓名：	江枝	从业单位名称：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7035340352016343043000105	信用编号：	BH024240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要物
1	江门市理达金属制...	ys20zl	报告表	30--066结构性能...	江门市理达金属制...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邓晓竹
2	江门市嘉裕鞋造科...	4ev295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江门市嘉裕鞋造科...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邓晓竹
3	鹤山市智安生物质...	2ar41a	报告表	22--043生物质燃...	鹤山市智安生物质...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邓晓竹
4	鹤山市联鑫实业有...	q4033h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鹤山市联鑫实业有...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邓晓竹
5	江门市新派鞋造科...	1274a3	报告表	30--068鞋造及其...	江门市新派鞋造科...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邓晓竹
6	江门市益泰纸制品...	1dqe8i	报告表	19--038纸制品制造	江门市益泰纸制品...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钟诚
7	江门市艺杰科果电...	3y0378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江门市艺杰科果电...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邓晓竹
8	江门市尚成电子科...	hp0mpd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江门市尚成电子科...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邓晓竹

变更记录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103**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103

其中，控股单位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12**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12

人员信息查看

钟诚

注册时间：2023-02-07

当前状态：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4-02-06~2025-02-05

信用记录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姓名：	钟诚	从业单位名称：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BH059759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要物
1	江门市蓝泰纸制品...	1dqe8l	报告表	19--038纸制品制造	江门市蓝泰纸制品...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钟诚
2	广东绿研科技有限...	7x1d1s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广东绿研科技有限...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钟诚
3	江门鑫奥自动化设...	ah12x4	报告表	31--069锅炉及原...	江门鑫奥自动化设...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钟诚
4	江门市侨宇精密电...	g9xl3e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江门市侨宇精密电...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钟诚
5	江门市升泰新材料...	5454le	报告表	35--077电机制造...	江门市升泰新材料...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钟诚
6	江门市顶泰灯饰有...	5s5w7r	报告表	35--077电机制造...	江门市顶泰灯饰有...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钟诚
7	江门市恒达丰橡胶...	9yqj58	报告表	26--052橡胶制品业	江门市恒达丰橡胶...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钟诚
8	江门市永康塑料五...	1ztqj2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江门市永康塑料五...	江门市联和环保科...	江枝	江枝钟诚

变更记录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74**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74

其中，控股单位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6**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6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建设地点	原项目：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三街4号1幢 改扩建项目：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香山三街6号		
地理坐标	(经度 E112 度 59 分 30.245 秒， 纬度 N22 度 36 分 54.062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231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九、造纸和纸制品业 22-中的38 纸制品制造 223-有涂布、浸渍、印刷、粘胶工艺的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比（%）	10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未批先建，现已停止生产并补办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368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主要从事纸箱和纸卡制造,属于 C2231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类型建设项目,对照国家和地方主要的产业政策,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印发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经核实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或淘汰类,属允许类项目,其选用的设备不属于淘汰落后设备。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p>		

	<p>产业政策。</p> <p>2、选址合理性分析</p> <p>本项目选址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香山三街 6 号,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房产证,详见附件 4,本项目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且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进行生产,因此项目选址合理。</p> <p>3、与环境规划相符性分析</p> <p>(1) 与《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相符性分析</p> <p>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功能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项目所在位置不属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其它需要特殊保护的地区,符合区域空气环境功能区划分要求。</p> <p>(2) 与《广东省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号)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纳污水体为杜阮河,根据《关于<关于协助提供杜阮污水处理厂项目环保资料的函>的复函》(江环函[2008]183号),杜阮河属于 IV 类区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第 IV 类水质标准。项目营运期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杜阮河(天沙河支流),下游汇入天沙河。项目所在地不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选址符合环境规划要求。</p> <p>(3) 与《关于印发<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江环(2019)378号》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关于印发<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江环(2019)378号》,项目所在地为 2 类声功能区,执行《环境噪声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此项目选址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p> <p>(4) 与《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粤环(2021)10号)、《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江府(2022)3号)和《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蓬江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蓬江府(2022)10号)相符性分析</p> <p>深化工业源污染治理,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VOCs)源头控制和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大力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严格落实国家和地方产品 VOCs 含量限值质量标准,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p>
--	--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严格实施 VOCs 排放企业分级管控，全面推进涉 VOCs 排放企业深度治理。开展中小型企业废气收集和治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的评估，强化对企业涉 VOCs 生产车间/工序废气的收集管理，推动企业开展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推动企业逐步淘汰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低效治理技术的设施，严控新改扩建企业使用该类型治理工艺。

本项目营运期使用的主要原辅料为水性油墨，为低 VOCs 含量的原材料，项目营运期印刷工序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1#）排出，故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粤环〔2021〕10号）、《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江府〔2022〕3号）和《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蓬江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蓬江府〔2022〕10号）。

4、与有机污染物治理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国家 and 地方近年发布的有机污染物治理政策的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1 项目与有机污染物治理政策相符性一览表

政策要求	工程内容	相符性
《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号）		
重点对含VOCs物料（包括含VOCs原辅材料、含VOCs产品、含VOCs废料以及有机聚合物材料等）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实施管控，通过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工艺改进、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削减VOCs无组织排放。	营运期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通过15m高排气筒（1#）排出	符合
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VOCs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0.3米/秒，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本项目设置集气罩控制点风速按0.5m/s进行设计，满足“控制风速应不低于0.3米/秒”要求	符合
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定期更换活性炭，废旧活性炭应再生或处理处置。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通过15m高排气筒（1#）排出，废活性炭集中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符合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		
采用外部排风罩的，应当按GB/T 16758、WS/T 757—2016 规定的方法测量控制风速，测量点应当选取在距排风罩开口面最远处的VOCs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应低于0.3 m/s。	本项目设置集气罩控制点风速按0.5m/s进行设计，满足“控制风速应不低于0.3米/秒”要求	符合
《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		
水性油墨（柔印油墨）——吸收性承印物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限值≤5%。	本项目营运期使用水性油墨，印刷方式为柔性版印刷，承印物为纸板，属于吸收性承印物，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水性油墨检测报告，详见附件8，本项目使用的水性油墨中VOCs含量为0.8%，符合相关要求。	符合
5、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p>“三线一单”是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以及负面清单。对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江府〔2021〕9号 ZH44070320002），项目的“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具体见下表：</p>		
表 1-2 项目与“三线一单”文件相符性分析		
类别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相符性
生态保护红线	<p>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和《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江府〔2021〕9号 ZH44070320002），本项目所在区域位于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外排，对周边水环境质量无影响，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不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项目，不涉及有机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黏胶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不排放重金属污染物，不属于新建钢铁、燃煤燃油火电、石化、储油库等项目。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点管控单元中限制行业。</p> <p>本项目周边1公里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地等生态环境敏感区域。</p> <p>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不涉及优先保护单元（生态保护红线、一般生态空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等区域）。</p>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纳污水体水环境质量较好，政府和环保相关部门已制定达标方案，改善环	符合

	境质量。项目通过落实各项污染和风险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环境质量可保持现有水平。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行业，能耗、水耗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	符合
负面清单	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号）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不属于《广东省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实施方案》中的重点淘汰类和重点整治类。	符合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江府〔2021〕9号ZH44070320002），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1”，对比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蓬江区重点管控单元 1 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区域布局 管控	1-1.【产业/禁止类】新建项目应符合现行有效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等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本项目属于C2231纸和纸板容器制造，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改）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中的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内	符合
	1-2.【生态/禁止类】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照禁止开发区域要求进行管理。自然保护地核心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内	符合
	1-3.【生态/禁止类】生态保护红线外的一般生态空间，主导生态功能为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禁止在崩塌、滑坡危险区和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砂、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活动；开展石漠化区域和小流域综合治理，恢复和重建退化植被；严格保护具有重要水源涵养功能的自然植被，限制或禁止各种损害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如无序采矿、毁林开荒；继续加强生态保护与恢复，恢复与重建水源涵养区森林、湿地等生态系统，提高生态系统的水源涵养能力；坚持自然恢复为主，严格限制在水源涵养区大规模人工造林。	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内，不从事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活动	符合
	1-4.【生态/综合类】单元内广东圭峰山国家森林公园按《森林公园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不在圭峰山国家森林公园	符合
	1-5.【水/禁止类】单元内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涉及那咀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一级、二级保护区。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不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符合
	1-6.【大气/禁止类】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实施严格保护，禁止新建、扩建排放大气污染物工业项目（国家和省规定不纳入环评管理的项目除外）	不在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	符合
	1-7.【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内，禁止新建储油库项目，严格限制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建设项目以及生产、使用高VOCs原辅材料的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项目，涉及VOCs无组织排放的企业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等标准要求，鼓励现有该类项目搬迁退出。	不在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内，不属于新建储油库项目，不属于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建设项目以及生产、使用高VOCs原辅材料的溶剂型油墨、涂	符合

		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项目	
	1-8.【土壤/禁止类】禁止在重金属污染重点防控区新建、改建、扩建增加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	不属于重金属污染重点防控区	符合
	1-9.【水/禁止类】畜禽禁养区内不得从事畜禽养殖业	不属于畜禽禁养区	符合
能源资源利用	2-1.【能源/鼓励引导类】科学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新建高能耗项目单位产品（产值）能耗达到国际国内先进水平，实现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	本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项目	符合
	2-2.【能源/鼓励引导类】逐步淘汰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分散供热锅炉。	本项目不设供热锅炉。	符合
	2-3.【能源/禁止类】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设施应当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等清洁能源。	本项目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符合
	2-4.【水资源/综合】2022年前，年用水量12万立方米及以上的工业企业用水水平达到用水定额先进标准。	本项目用水量不超过12万立方米	符合
	2-5.【水资源/综合】对纳入取水许可管理的单位和公共供水管网内月均用水量5000立方米以上的非农业用水单位实行计划用水监督管理。	不属于纳入取水许可管理的单位	符合
	2-6.【土地资源/综合类】盘活存量建设用地，落实单位土地面积投资强度、土地利用强度等建设用地控制性指标要求，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本项目属于工业用地性质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3-1.【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内，城市建成区建设项目的施工现场出入口应当安装监控车辆出场冲洗情况及车辆车牌号码视频监控设备；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适时增加作业频次，提高作业质量，降低道路扬尘污染。城市建成区建设项目的施工现场出入口应当安装监控车辆出场冲洗情况及车辆车牌号码视频监控设备；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适时增加作业频次，提高作业质量，降低道路扬尘污染。	本项目不属于施工场地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排放总量未超过规划环评核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要求	符合
	3-2.【大气/限制类】纺织印染行业应重点加强印染和染整精加工工序VOCs排放控制，加强定型机废气、印花废气治理。	本项目不属于纺织印染行业	符合
	3-3.【大气/限制类】涂料行业重点推广水性涂料、粉末涂料、高固体分涂料、辐射固化涂料等绿色产品。	本项目不属于涂料行业	符合
	3-4.【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内，强化区域内制漆、皮革、纺织企业VOCs排放达标监管，引导工业项目聚集发展。	本项目不属于制漆、皮革、纺织企业	符合
	3-5.【水/限制类】单元内改建制革行业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替代。	本项目不属于制革企业	符合
	3-6.【水/综合类】推行制革等重点涉水行业企业废水厂区输送明管化，实行水质和视频双监管，加强企业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本项目不属于制革等重点涉水行业企业	符合

	3-7.【水/综合类】电镀行业执行广东省《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 改建配套电镀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水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替代。	本项目不属于电镀行业	符合
	3-8.【土壤/禁止类】禁止向农用地排放重金属或者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含量超标的污水、污泥, 以及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清淤底泥、尾矿、矿渣等。	项目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	符合
环境风险 防控	4-1.【风险/综合类】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 企业事业单位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理, 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 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	按要求落实	符合
	4-2.【风险/综合类】严格控制杜阮镇高风险项目准入; 落实小型微型企业的环境污染治理主体责任, 鼓励企业减少环境风险物质, 做好三级防控措施(围堰、应急池、排放闸阀); 鼓励金属制品业企业进入工业园区管理。	不属于杜阮镇高风险项目	符合
	4-3.【风险/综合类】严格控制白沙街道高风险项目准入, 企业防护距离设定要考虑“污染物叠加影响”。逐步淘汰重污染、高环境风险企业(车间或生产线), 对不符合防护距离要求的涉危、涉重企业实施搬迁, 鼓励企业减少环境风险物质使用。加强企业周边居民区、村落管理, 完善疏散条件, 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 应及时通知到位, 进行人员疏散等工作。做好该区域应急救援物资储备, 特别是涉水环境污染的救援物资与人员。	不属于白沙街道区域	符合
	4-4.【土壤/限制类】土地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时, 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重度污染农用地转为城镇建设用地的, 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开展调查评估。	属于工业用地	符合
	4-5.【土壤/综合类】重点单位建设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装置、储罐和管道, 或者建设污水处理池、应急池等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设施, 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 设计、建设和安装有关防腐蚀、防泄漏设施和泄漏监测装置, 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装置、储罐和管道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1 项目工程组成

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2015年6月4日，主要从事瓦楞纸箱的生产加工。2019年4月本公司委托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瓦楞纸箱300万件新建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并于2019年5月24日取得了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瓦楞纸箱300万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蓬环审[2019]8号），原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三街4号1幢，占地面积1862平方米，年产瓦楞纸箱300万件。并于2020年5月27日取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函（江蓬环验[2020]15号）。

由于生产发展需要，建设单位拟投资150万元进行扩建，在原厂房旁，新增租赁一个厂房（以下简称生产车间二），扩建部分占地面积共1368m²，建筑面积740.9m²。建设单位拟新增一台双色印刷机、一台三色印刷机、两台打包机，用于瓦楞纸箱生产。扩建后，年产瓦楞纸箱400万件。

表 2-1 改扩建后工程组成一览表

项目	内容	原审批项目	实际建设情况	扩建项目	与原审批项目变化情况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占地面积1862平方米、建筑面积1700平方米。主要分为分切槽区、印刷区、装订区、原材料区、成品区、办公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等	占地面积1862平方米、建筑面积1700平方米。主要分为分切槽区、印刷区、装订区、原材料区、成品区、办公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等	新增一个生产车间二，占地面积1368m ² ，建筑面积740.9m ² 。单层生产车间，一层主要分为分切槽区、印刷区、装订区、原材料区、成品区等，夹层为仓库区域。	扩建前项目分切槽区、印刷区搬迁至生产车间二。
	辅助工程	/	/	/	/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由市政供电系统对生产车间供电	由市政供电系统对生产车间供电	由市政供电系统对生产车间供电	不变
		给排水系统	给水由市政供水接入；排水与市政排水系统接驳	给水由市政供水接入；排水与市政排水系统接驳	给水由市政供水接入；排水与市政排水系统接驳	不变
	储运工程	仓库	位于生产车间内	位于生产车间内	位于生产车间内	不变
		一般固废暂存间	位于厂区内，建筑面积20m ² ，用于暂存一般固废	位于厂区内，建筑面积20m ² ，用于暂存一般固废	依托现有工程	不变
		危废暂存间	位于厂区内，建筑面积为10m ² ，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位于厂区内，建筑面积为10m ² ，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依托现有工程	不变
	环保	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	不变

工程	网,引至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印刷机清洗废水定期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改管网,引至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印刷机清洗废水定期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网,引至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印刷机清洗废水定期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气	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UV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UV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优化废气治理工艺
固废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废包装材料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处理;危险废物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废包装材料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处理;危险废物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体废物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处理;危险废物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不变
设备噪声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建筑物隔声等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建筑物隔声等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建筑物隔声等	不变

2.2 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改扩建前后主要产品及产能详见下表:

表 2-2 项目改扩建前后主要产品及产能

序号	产品名称	尺寸	单位	原项目	扩建后	变化量
1	瓦楞纸箱	57x38x38cm	万件/年	300	400	+100

备注:根据产品尺寸计算得出产品面积为 1.1552 平方米/件。100 万件瓦楞纸箱所需瓦楞纸板 115.52 万立方米,故年使用瓦楞纸板 120 万立方米符合生产所需。

2.3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改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详见下表:

表 2-3 项目改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原项目	扩建后	变化量	备注	最大储存量
1	瓦楞纸板	万平方米/年	350	470	+120	外购	15 万平方米
2	钉线	吨/年	5	7	+2	外购	0.1t
3	水性油墨	吨/年	4	5.5	+1.5	外购,液态	0.05t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备注:

水性油墨:油墨是由有色体(如颜料、染料等)、连结料、填(充)料、附加料等物质组成的

均匀混合物；能进行印刷，并在被印刷体上干燥；是有颜色、具有一定流动度的浆状胶粘体。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水性油墨 MSDS（详见附件 7）。

2.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改扩建前后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 2-4 项目改扩建前后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原项目	扩建后	变化量	备注
1	双色印刷机	台	2	3	+1	无
2	单色印刷机	台	1	0	-1	无
3	三色印刷机	台	0	1	+1	无
4	分纸机	台	2	2	0	无
5	打钉机	台	3	3	0	无
6	切角机	台	1	1	0	无
7	开槽机	台	1	1	0	无
8	打包机	台	2	4	+2	无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5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职工人数：原项目员工人数 20 人，改扩建后根据实际生产需求员工人数增加至 25 人。本项目改扩建前后均不设食宿。

工作制度：本项目改扩建前后工作制度不变，均为每天工作 8 个小时（8:00-12:00 13:30-17:30），年工作日 300 天。

2.6 公用工程

（1）给水

原项目营运期年用水总量为 243.6t/a，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其中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240 t/a，印刷机清洗水用量为 3.6t/a。

改扩建后本项目营运期年用水总量为 255.6t/a，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其中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250t/a，印刷机清洗水年补充水量约为 5.6t/a。

（2）排水

原项目营运期印刷机清洗废水定期交由第三方零散废水单位回收处理，不外排；营运期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改扩建后本项目营运期印刷机清洗废水定期交由第三方零散废水单位回收处理，不外

排；营运期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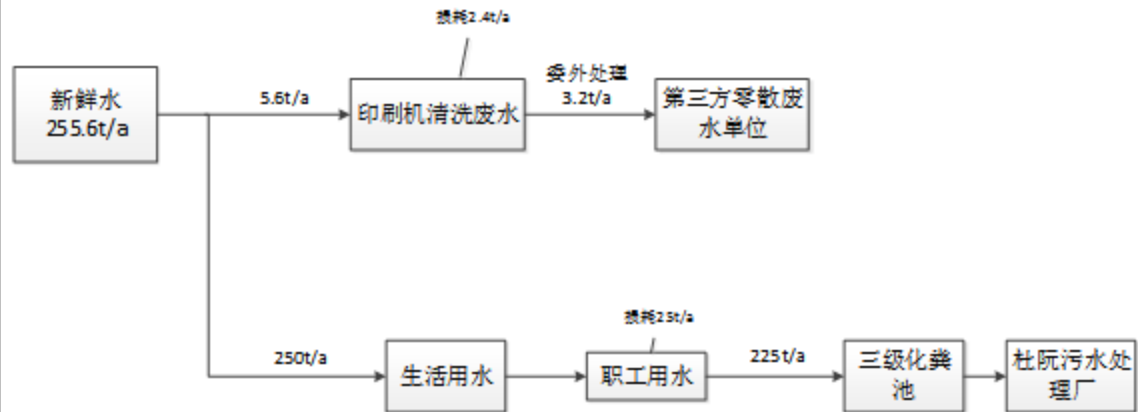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3) 能耗

本公司改扩建前后生产设备均使用电能，由市政电网供电，不设备用发电机和锅炉，原项目年用电量约为 5 万 kw·h，改扩建后年用电量约为 12 万 kw·h。

(4) 空调及通风系统

本项目改扩建前后均不设中央空调，车间设置抽排风系统，办公室设置单体空调。

2.7 厂区平面布置情况

改扩建前本公司租用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岭村松香山三街 4 号 1 幢进行生产，改扩建项目新租厂房（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香山三街 6 号）占地面积 1368 平方米，建筑面积 3800 平方米。为三层生产车间，一层主要分为分切开槽区、印刷区、装订区、原材料区、成品区等，二层及三层均为仓库区域等，改扩建后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8。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 工艺流程简述：

1、改扩建后本项目纸箱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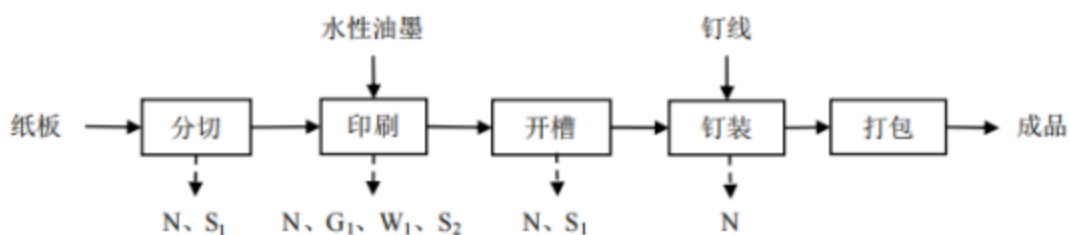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纸箱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污染物标识符号：

噪声：N 生产噪声；

废气：G1 油墨废气；
 废水：W1 清洗废水；
 固废：S1 纸板边角料，S2 废油墨桶。

工艺流程简述：
 分切：将外购的纸板经分切机切成所需的规格大小，此过程会产生噪声和纸板边角料。
 印刷：分切后的纸板经印刷机印刷所需的图案和文字，此过程会产生噪声、油墨废气、废油墨桶，印刷机换油墨时会产生清洗废水。
 开槽：印刷好纸板经开槽机开槽，此过程会产生噪声和纸板边角料。
 钉装：经打钉机将纸板组合成各规格纸箱，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此外，废气处理措施会产生废活性炭，员工办公生活会产生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
 注：项目在分切和开槽过程中会产生粉尘，由于使用的分纸机和开槽机的切刀锋利，且为间歇性切割，故分切和开槽过程产生的粉尘为微量，可忽略不计。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一）原项目生产工艺：
 原项目生产工艺与改扩建后生产工艺一致。

（二）原项目污染源情况：
 原项目营运期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印刷工序有机废气、员工生活污水、印刷机清洗废水、噪声、员工生活垃圾、纸板边角料、废油墨桶、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原项目改扩建前各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2-5 原项目各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

污染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产生量	排放量	排放标准	排放浓度(值)	实际污染防治措施	
废气 印刷工序	VOCs	有组织	0.18t/a	0.018t/a	≤80mg/m ³	0.75mg/m ³	UV光解+活性炭+15m排气筒
		无组织	0.02t/a	0.02t/a	≤2.0mg/m ³	/	加强车间通风
废水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226.8t/a)	COD _{Cr}	0.048t/a	0.0384t/a	≤250mg/L	200 mg/L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污社阮污水处理厂处理
		BOD ₅	0.0288t/a	0.023t/a	≤150mg/L	120mg/L	
		SS	0.0288t/a	0.023t/a	≤150 mg/L	120mg/L	
		NH ₃ -N	0.0038t/a	0.0029t/a	≤20mg/L	15mg/L	
印刷机清洗	清洗废水	COD、SS、色度	/	/	/	/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处置
固体废物	纸板边角料	2t/a	0 t/a	/	/	由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物	员工生活垃圾	3t/a	0 t/a	/	/	交环卫部门 清运	
	危险废物	废油墨桶	0.2t/a	0 t/a	/	/	委托有资质 单位进行回 收处置
		废活性炭	0.513t/a	0 t/a	/	/	

（三）原环评批复履行情况

根据《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瓦楞纸箱 300 万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瓦楞纸箱 300 万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蓬环审[2019]8 号）中的相关要求，并结合企业目前实际生产情况和污染设施建设情况，原项目已取得关于同意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瓦楞纸箱 300 万件新建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函（江蓬环验（2020）15 号），因此建设单位已基本履行原环评批复的相关要求。

（四）改扩建前存在的问题及环保投诉

项目改扩建前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产生的三废均采取有效治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故暂未存在整改问题。

项目投产至今均未收到环保投诉。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p>根据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2024年修订），项目所在区域属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和2018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根据2023年江门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公报，蓬江区2023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见下表：</p>					
	表 3-1 蓬江区 2023 年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24 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67	达标
	NO ₂	24 平均质量浓度	25	40	62.5	达标
	PM ₁₀	24 平均质量浓度	40	70	57.14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平均质量浓度	0.9	10	9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177	160	111	超标
	PM _{2.5}	24 平均质量浓度	21	35	60	达标
<p>评价结果表明，蓬江区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O₃-8h-90per）为 177 微克/立方米，占标率 111%，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p>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p>本项目营运期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杜阮河（天沙河支流），下游汇入天沙河。根据《关于〈关于协助提供杜阮污水处理厂项目环保资料的函〉的复函》（江环函[2008]183 号），杜阮河属于 IV 类区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p>						
<p>为了解天沙河水体的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引用江门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布的《2024 年第一季度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季报》（连接：http://www.jiangmen.gov.cn/bmpd/jmssthjj/hjzl/hczszyb/content/post_3070991.html）进行评价，天沙河水质监测数据截图如下所示：</p>						

附表. 2024年第一季度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考核断面水质监测成果表

序号	河流名称	行政区域	所在河流	考核断面	水质目标	水质现状	主要污染物及超标倍数
一	西江	鹤山市	西江干流水道	杰洲	Ⅲ	Ⅱ	—
		蓬江区	西海水道	沙尾	Ⅱ	Ⅱ	—
		蓬江区	北街水道	古墩洲	Ⅱ	Ⅱ	—
		江海区	石板沙水道	大鳌头	Ⅱ	Ⅱ	—
二	潭江	恩平市	潭江干流	义兴	Ⅱ	Ⅲ	氨氮(0.04)
		开平市	潭江干流	潭江大桥	Ⅲ	Ⅱ	—
		台山市开平市	潭江干流	史巷村	Ⅲ	Ⅱ	—
		新会区	潭江干流	官冲	Ⅲ	Ⅱ	—
三	东涌	蓬江区	东涌	东涌南	V	Ⅳ	—
		蓬江区	东涌	东涌北	V	Ⅲ	—
四	礼乐河	江海区	礼乐河	大洋沙	Ⅲ	Ⅲ	—
		新会区	礼乐河	九子沙村	Ⅲ	Ⅳ	氨氮(0.13)
五	镇海水	鹤山市	镇海水干流	新塘桥	Ⅲ	V	总磷(0.60)
		开平市	镇海水干流	交流渡大桥	Ⅲ	Ⅲ	—
		鹤山市	双桥水	火坑坑	Ⅲ	Ⅲ	—
		开平市	双桥水	上佛	Ⅲ	Ⅲ	—
		开平市鹤山市	桥乡水	闸洞	Ⅲ	Ⅲ	—
		开平市	亩水	三叉口桥	Ⅲ	Ⅲ	—
		开平市恩平市	亩水	南坑村	Ⅲ	Ⅳ	总磷(0.10)
		开平市	亩水	潭碧线一桥	Ⅲ	Ⅲ	—
21		鹤山市	天沙河干流	塘堰桥下	Ⅳ	劣V	氨氮(0.49)
22		蓬江区	天沙河干流	江咀	Ⅳ	V	氨氮(0.06)
六	天沙河	蓬江区	天沙河干流	白石	Ⅲ	Ⅱ	—
		蓬江区鹤山市	泥海水	玉岗桥	Ⅳ	V	氨氮(0.17)
		蓬江区	泥海水	茶溪	Ⅳ	V	氨氮(0.11)
七	蓬涌水	开平市	蓬涌水干流	急水田	Ⅱ	Ⅱ	—

图 3-1 天沙河水质监测数据截图

天沙河干流江咀考核断面水质目标为Ⅳ类，水质现状为Ⅴ类，氨氮超标0.06倍。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关于印发〈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江环〔2019〕378号》，项目所在地为2类声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昼间噪声标准值≤60dB（A），夜间噪声标准值≤50dB（A））。

本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均为工业厂房、工业区道路，不涉及村庄、居民区、学校、医院等声环境保护目标，故不需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4、生态环境

	<p>本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进行生产，不涉及土建施工，项目占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需要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p> <p>5、电磁辐射</p> <p>本项目建设不涉及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因此不需要开展电磁辐射现状调查。</p> <p>6、地下水、土壤环境</p> <p>本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不含重金属，不属于土壤、地下水污染指标，项目全厂地面进行硬底化处理，不存在大气沉降污染途径；项目全厂地面进行硬底化处理，不存在垂直入渗污染途径，因此不需要进行土壤、地下水现状调查。</p>																								
<p>环境保护目标</p>	<p>1、大气环境</p> <p>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2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12 882 1391 1182"> <thead> <tr> <th>名称</th> <th>保护对象</th> <th>保护级别</th> <th>保护内容</th> <th>相对厂址方位</th> <th>相对厂界距离/m</th> </tr> </thead> <tbody> <tr> <td>忠兴里</td> <td>居民区</td> <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td> <td>约 250 人</td> <td>东</td> <td>51.6</td> </tr> <tr> <td>松岭村</td> <td>居民区</td> <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td> <td>约 2500 人</td> <td>东南</td> <td>215.2</td> </tr> <tr> <td>龙眠旧村</td> <td>居民区</td> <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td> <td>约 2500 人</td> <td>南</td> <td>427.8</td> </tr> </tbody> </table> <p>2、声环境</p> <p>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均为工业厂房、工业区道路，不涉及村庄、居民区、学校、医院等声环境保护目标，故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3、地下水环境</p> <p>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4、生态环境</p> <p>本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进行生产，不涉及土建施工，项目占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需要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p>	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级别	保护内容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忠兴里	居民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约 250 人	东	51.6	松岭村	居民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约 2500 人	东南	215.2	龙眠旧村	居民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约 2500 人	南	427.8
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级别	保护内容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忠兴里	居民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约 250 人	东	51.6																				
松岭村	居民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约 2500 人	东南	215.2																				
龙眠旧村	居民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约 2500 人	南	427.8																				
<p>污染物排放标准</p>	<p>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p> <p>本项目建成后营运期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杜阮河。</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3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L)</p>																								

污染物	BOD ₅	COD _{Cr}	SS	氨氮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300	≤500	≤400	—
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130	≤300	≤200	≤25
项目污水排放标准	≤130	≤300	≤200	≤25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印刷工艺属于柔板印刷，印刷工序产生的 VOCs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中表 2 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的排气筒 VOCs 第 II 时段排放限值和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项目营运期印刷工序产生的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表 1 臭气浓度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以及表 2 臭气浓度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项目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具体排放限值详见下表：

表 3-4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工序	污染因子	有组织			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 值 mg/m ³	执行标准
		排气筒编 号和高度	最高允许排放浓 度 mg/m ³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印刷、 粘合	VOCs	1#, 15m	80	2.55 (从 严 50%)	2.0	DB44/815-2010
	非甲烷总烃		70	/	/	GB41616-2022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20 (无量纲)	GB14554-93

注：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中排气筒高度与排放速率要求，本项目 1#排气筒高度为 15m，低于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按 15m 高排气筒对应的排放速率限值的 50% 执行。

表 3-5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 项目	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 置	标准名称
NMHC	10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 点	GB41616-2022
	3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噪声排放标准

营运期项目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详见下表：

表 3-6 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管理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执行。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在厂内采用库房或包装工具贮存，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以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可知，广东省总量控制指标有化学需氧量（COD_{Cr}）、氨氮（NH₃-N）、氮氧化物（NO_x）、挥发性有机物、总氮和重金属。

1、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较严值者，然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此时项目总量指标纳入杜阮污水处理厂，不另设。

2、废气

改扩建后营运期 VOCs（含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396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44t/a。因此建议申请 VOCs 总量为：0.00836t/a。

总量
控制
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占地，不涉及土建施工，施工过程为厂房的内部装修和设备的安装、调试。施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和施工固废。</p> <p>2、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p> <p>项目安装过程必须严格按建筑施工的有关规定进行装修和施工，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由于施工的时间是短暂的，因此项目建设方应严格遵守有关建筑施工的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加强施工管理，对建筑垃圾及时收运，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严重影响。且本项目施工应避免在中午和晚上施工，施工完成后需要将施工固废分类收集，交由相关单位回收处理。</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废气</p> <p>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印刷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p> <p>1.1 污染源源强核算</p> <p>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本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如下表所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工序生产线</th> <th rowspan="2">装置</th> <th rowspan="2">污染源</th>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colspan="4">污染物产生</th> <th colspan="2">治理措施</th> <th colspan="4">污染物排放</th> <th rowspan="2">排放时间/h</th> </tr> <tr> <th>核算方法</th> <th>废气产生量 m³/h</th> <th>产生浓度 mg/m³</th> <th>产生速率 kg/h</th> <th>产生量 t/a</th> <th>工艺</th> <th>效率/%</th> <th>核算方法</th> <th>废气排放量 m³/h</th> <th>排放浓度 mg/m³</th> <th>排放速率 kg/h</th> <th>排放量 t/a</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纸箱生产线</td> <td rowspan="2">印刷机</td> <td rowspan="2">1#</td> <td rowspan="2">VOCs</td> <td rowspan="2">系数法</td> <td>7000</td> <td>2.36</td> <td>0.0165</td> <td>0.0396</td> <td>二级活性炭吸附</td> <td>90</td> <td rowspan="2">物料衡算法</td> <td>7000</td> <td>0.236</td> <td>0.00165</td> <td>0.00396</td> <td rowspan="2">2400</td> </tr> <tr> <td>/</td> <td>/</td> <td>0.022</td> <td>0.0044</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0.022</td> <td>0.0044</td> </tr> </tbody> </table> <p>1.2 污染源分析</p> <p>(1) 印刷工序产生的 VOCs</p> <p>本项目营运期印刷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的有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 VOCs。因改扩建前核算方式已不符合现有情况，故重新核实改扩建后总 VOCs 排放量。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营运期年用水性油墨 5.5t，印刷方式为柔性版印刷，承印</p>	工序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h	核算方法	废气产生量 m ³ /h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废气排放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纸箱生产线	印刷机	1#	VOCs	系数法	7000	2.36	0.0165	0.0396	二级活性炭吸附	90	物料衡算法	7000	0.236	0.00165	0.00396	2400	/	/	0.022	0.0044	/	/	/	/	0.022	0.0044
工序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h																																					
		核算方法	废气产生量 m ³ /h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废气排放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纸箱生产线	印刷机	1#	VOCs	系数法	7000	2.36	0.0165	0.0396	二级活性炭吸附	90	物料衡算法	7000	0.236	0.00165	0.00396	2400																																							
					/	/	0.022	0.0044	/	/		/	/	0.022	0.0044																																								

物为纸箱，属于吸收性承印物，印刷工序使用水性油墨，根据水性油墨 MSDS（详见附件 7）和水性油墨检测报告（详见附件 8），本项目使用水性油墨中 VOCs 含量为 0.8%，故本项目营运期印刷工序 VOCs 产生量约为 0.044t/a，产生速率约为 0.0183kg/h。建议企业在印刷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印刷工序产生的 VOCs 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尾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1#）排出，总风机风量为 7000m³/h，收集效率按 90%计，二级活性炭去除 VOCs 效率按 90%计（参考《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废气治理技术指南》，活性炭吸附法对 VOCs 的处理效率为 50~80%，本项目按活性炭吸附处理效率 70%进行计算，因此本项目“二级活性炭”治理设施对有机废气的处理效率为 91%，本项目保守取值为 90%）。营运期印刷工序 VOCs 产生及排放情况详见表 4-2。

表 4-2 项目营运期 VOCs 产生及排放情况

工序	总风机风量 m ³ /h	产生情况		有组织							无组织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t/a	kg/h	t/a	kg/h	mg/m ³	t/a	t/a	kg/h	mg/m ³	t/a	kg/h
印刷	7000	0.044	0.0183	0.0396	0.0165	2.36	0.03564	0.00396	0.00165	0.236	0.0044	0.022

（2）臭气浓度

本项目营运期印刷工序会产生轻微臭气浓度，污染因子为臭气浓度。企业在印刷机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臭气浓度经收集后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尾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1#），收集效率为 90%，处理效率为 90%，其余无组织排放。因此本项目建成后产生的臭气浓度气体能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臭气浓度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以及表 2 臭气浓度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表 4-3 本项目废气产污环节、污染物种类、排放形式及污染防治设施一览表

产污环节	生产设施	主要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主要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	排放标准
				处理能力 m ³ /h	治理工艺	去除效率 /%	是否可行技术		
纸箱	印刷机	VOCs、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7000	二级活性炭吸附	90	是	1#	DB44/815-2010、GB41616-2022
			无组织	/	/	/	是	/	
		臭气浓度	有组织	7000	二级活性炭吸附	90	是	1#	GB14554-93
			无组织	/	/	/	是	/	

表 4-4 本项目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名	类型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	排气筒	烟气温度	烟气流速	年排放小
---	----	---------	-----	-----	------	------	------

称		经度	纬度	高度 (m)	内径 (m)	(°C)	(m/s)	时数 (h)
1#	VOCs、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E112°59'30.680"	N22°36'53.363"	15	0.8	25.0	3.89	2400

1.3 废气治理设施

建设单位在 4 台印刷机上方设置集气罩，用于收集印刷工序产生的废气，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为尾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出，排放总风机风量为 7000m³/h，收集效率按 90%计，二级活性炭去除 VOCs 效率按 90%计。

总风机风量核算：

根据《环境工程技术手册》，上吸式集气罩风量计算公式如下：

$$L=3600 \times K \times P \times H \times V$$

式中：

L—集气罩排风量，m³/s

P—集气罩敞开面的周长，m；项目在 4 台印刷机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每个集气罩尺寸设置为 0.5×0.5m，故每个罩口周长为 P=0.5×4m=2.0m。

H—集气罩口至有害物源的距离，m，本项目取 0.3m。

V—控制风速，m/s，根据《大气污染控制工程（第二版）》（郝吉明、马广大主编）表 13-2，以轻微的速度扩散到相当平静的空气中，污染源的控制速度可取 0.25-0.5m/s，本报告污染源控制速度取 0.5m/s，符合《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 号）、《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中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m/s 的规定。

K—考虑沿高度分布不均匀的安全系数，通常取 K=1.4。

经计算，项目有机废气所需废气量为：

每个集气罩的风量计算为 L_单=3600×1.4×2.0×0.3×0.5=1512m³/h，企业在 4 台印刷机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项目所需总风量为 L_总=4×1512m³/h=6048m³/h，考虑风阻影响，为确保收集效率，企业营运期废气处理系统总风机风量设计取值为 7000m³/h。

1.4 环境监测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印刷工业》（HJ1246—2022），本项目废气环境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5 废气环境监测计划

序号	监测点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	-----	------	------	------	------

1	1#排气筒	1#排气筒	VOCs	1次/半年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表2的排气筒VOCs第II时段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	1次/年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2臭气浓度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2	厂界	厂界主导风向、上风向一个监测点,下风向三个监测点	VOCs	1次/年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	1次/年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
3	厂区内	厂区内	NMHC	1次/年	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1.5 小结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成后营运期印刷工序产生的VOCs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尾气通过15m高排气筒(1#)排放,经处理后外排的VOCs可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表2的排气筒VOCs第II时段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可满足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少部分未被收集的VOCs以无组织的形式在车间内排放,排放量较少,通过加强车间通风系统后,厂界VOCs可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采取有效措施后,厂区内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可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建成后印刷工序产生的臭气浓度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废气进行吸附处理,因此本项目建成后产生的臭气浓度气体能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臭气浓度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以及表2臭气浓度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2、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用水为员工生活用水和印刷机清洗用水,会相应产生一定量的员工生活污水和印刷机清洗废水,其中印刷清机洗废水定期交由第三方零散废水单位回收处理,不外排,项目营运期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

2.1 水污染源源强核算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本项目水污染源源强核算如下表所示：

表 4-6 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h		
				核算方法	产生废水量 m ³ /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排放废水量 m ³ /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员工生活	三级化粪池	生活污水	COD	类比法	225	250	0.0563	三级化粪池	20	物料衡算法	225	200	0.0450	2400
			BOD ₅			150	0.0338		17			125	0.0281	
			SS			150	0.0338		33			100	0.0225	
			氨氮			30	0.0068		33			20	0.0045	

2.2 废水污染源分析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营运期会产生一定量的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氨氮等。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不设食宿，年生产 300 天。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 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中无食堂和浴室的办公楼的用水先进值，按 10m³/人·a 计，故本项目营运期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250m³/a（0.83m³/d），生活污水产排系数取 90%，则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225m³/a（0.75 m³/d）。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杜阮河（天沙河支流），下游汇入天沙河。

②印刷机清洗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需要定期对印刷机进行清洗，清洗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清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色度等。清洗废水定期交由第三方零散废水单位回收处理，不外排。本项目改扩建后印刷机清洗池尺寸设置为 1×1×1m，清洗池有效水位为 0.8m，故清洗池有效容量为 0.8t，项目每天因蒸发作用和工件带走会损耗掉一部分清洗废水，需要每日进行补充，损耗量按清洗池有效容量的 1%计，故改扩建后本项目需补充新鲜水量约为 2.4t/a（0.008t/d）。清洗废水每季度更换一次，故本项目改扩建后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3.2t/a。本项目废水中含有油墨，且产生量小于 50t/月，属于《江门市区零散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所列的零散工业废水，建议企业将其交由第三方零散废水单位回收处置，不外排。本项目改

扩建后印刷机清洗过程用水量为每日补充损耗量和更换废水量之和为 5.6t/a。

表 4-7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种类及污染防治设施一览表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及工艺		排放去向	排放标准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及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员工生活	COD、BOD ₅ 、SS、氨氮	三级化粪池	是	杜阮污水处理厂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
印刷机清洗	油墨	/	是	交由第三方零散废水单位回收处置,不外排	/

表 4-8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TW001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三级化粪池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放口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4-9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是否可行技术
				经度	纬度					
1	DW001	生活污水排放口	间接排放	E112°59'30.761"	N22°36'53.477"	0.0225	杜阮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	8:00-12:00 13:30-17:30	是

2.3 环境监测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印刷工业》（HJ1246—2022），单独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生活污水无需开展自行监测，但需说明排放去向。本项目营运期外排废水仅为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故本项目无需进行废水监测。

2.4 纳入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江门市杜阮污水处理厂位于江门市杜阮镇木朗村元岗山，服务范围包括杜阮镇镇域（面积约 80.79 平方公里）及环市街道天沙河以西片区（面积约 16.07 平方公里）。总设计规模为每天处理 15 万立方米污水，分两期建设完成，目前已完成一期建设，并于 2015 年投入使用，一期日处理能力为 10 万吨。纳污管网工程主要沿江杜中路、江杜东路、松园大道、双龙大道、天河中路。本项目属于杜阮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总量约为 0.75t/d，约占杜阮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日处理能力的 0.00075%，因此本项目营运期排放废水不会对污水处理厂产生冲击。从水量上分析，本项目的污水依托杜阮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杜阮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水处理工艺工艺流程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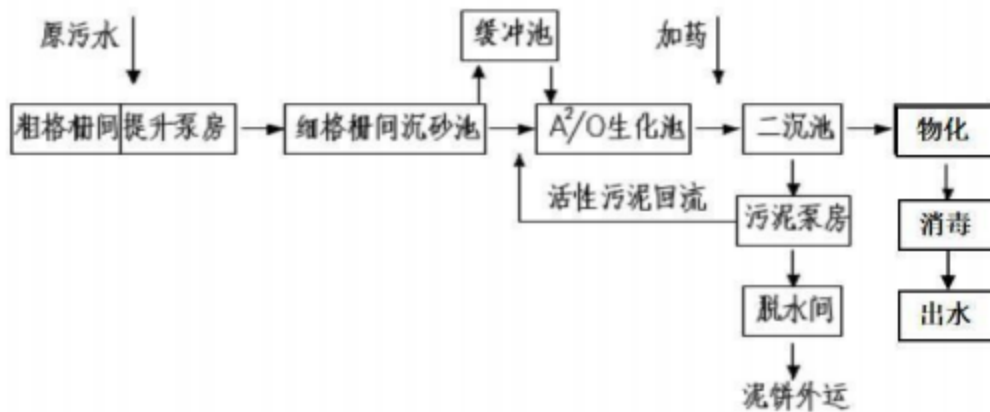


图4-1杜阮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较严值者，然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杜阮河。杜阮污水处理厂采用A²/O+D型滤池深度处理工艺，尾水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以及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较严者。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处理达标后排入杜阮河，废水不直接进入地表水，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受纳水体造成明显不良影响，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污染治理措施可行。

2.5 零散废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根据《江门市区零散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中相关规定：零散工业废水是指工业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产废水，且排放废水量小于或等于 50 吨/月，不包括生活污水、餐饮业污水，以及危险废物。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产废水为印刷机清洗废水，年产生量约为 5.6t/a，小于 50 吨/月，满足《江门市区零散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对于零散工业废水的定义。本项目使用 2 个容量为 3m³ 密闭废水收集桶储存印刷清洗废水，废水收集桶置于车间内，地面及周围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溢措施，收集的印刷清洗废水定期交由第三方零散废水单位回收处置，不外排。印刷清洗废水转移过程应严格执行转移联单跟踪制度，转移废水时本项目管理人员应和零散废水现场收运人员共同核对填写联单并盖章，联单记录包括零散工业废水产生单位、第三方治理企业、运输单位、转移车辆号牌、交接时间、转移废水数量等内容，交接过程需要录制视频、照片等记录，并保存地磅单作为依据（地磅单须加盖地磅经营单位公章），企业需要制作转移记录台账，并做好台账档案管理。在做好以上治理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印刷废水委托第三方零散废水单位回收处置是可行的。

3、噪声

3.1 噪声源强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各设备运行噪声，主要产噪设备噪声源强详见下表：

表 4-10 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装置	噪声源	声源类型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持续时间/h
				核算方法	噪声值 [dB(A)]	工艺	降噪效果 [dB(A)]	核算方法	噪声值 [dB(A)]	
纸箱	双色印刷机	双色印刷机	频发	类比法	80-85	减振、 墙体 隔声	30	类比法	55	2400
	单色印刷机	单色印刷机	频发		80-85		30		55	
	三色印刷机	三色印刷机	频发		80-85		30		55	
	分纸机	分纸机	频发		75-80		30		45	
	打钉机	打钉机	频发		70-75		30		45	
	切角机	切角机	频发		65-70		30		40	
	开槽机	开槽机	频发		70-75		30		45	
	打包机	打包机	频发		75-80		30		50	

本项目每天生产时间为 8:00-12:00 13:30-17:30，企业通过采取以下措施降低设备运行

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1) 对高噪声设备加装必要的隔声、吸声措施，以尽量减小这些设备的运行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生产期间建议车间大门尽量保持关闭的状态，以减弱噪声传播；

(2) 定期对各生产设备进行检修，保证设备正常运转；

(3) 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

(4) 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尽量避免午休及夜间时间厂区作业；

(5) 合理布局车间，将高噪声的机械设备布置在远离敏感区的位置。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且通过以上降噪处理以及经过厂房、围墙的屏蔽、距离和绿化的衰减后，本项目厂界各边界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且项目周边均为厂房，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3.2 噪声影响分析

噪声影响预测模式：噪声的衰减主要与声传播距离、空气吸收、阻挡物的反射屏障等因素有关，本项目将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看做面源噪声，声源位于室内，噪声的衰减考虑墙壁、窗户的屏障和声传播距离的衰减。

①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公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A)。有门窗设置的构筑物其隔声量一般为 10~25dB，预测时取 15dB。



图4-2.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

也可按公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转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 $R = S\alpha / (1 - \alpha)$ ，S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²；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然后按公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面公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然后按公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处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②距离衰减： $L(r) = L(r_0) - 20 \lg(r/r_0)$

式中： r_0 ——为点声源离监测点的距离，m

r ——为点声源离预测点的距离，m

③声压的叠加：

$$L_p = 10 \lg \sum_{i=1}^n 10^{0.1L_{pi}}$$

L_p ——各噪声源叠加大声压级，dB；

L_{pi} ——各噪声源的声压级，dB。

利用模式可以模拟预测主要声源同时排放噪声在采取措施情况下对边界声环境质量叠加影响，本项目各种噪声经过衰减后，在厂界噪声值结果见下表。

表 4-11 噪声预测结果单位 dB(A)

监测点位置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贡献值	昼间	52	46	49	44
标准值	昼间	60	60	60	60
评价标准来源		GB12348-2008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3.3 环境监测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印刷工业》（HJ1246—2022），本项目在生产运行阶段需对噪声污染源进行管理监测，自行监测计划如下表所示：

表 4-12 营运期声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1	厂界	厂界外 1m 处	边界等效声级	1 次/每季度，分昼夜进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4.1、固体废物污染源分析

（1）员工生活垃圾

改扩建后本项目员工人数增加至 25 人，不在厂区内食宿，年生产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 0.5kg/人·d 计算，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5kg/d（3.75t/a），生活垃圾暂存于车间内固体废物暂存区，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边角料

改扩建后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3t/a。属于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后交由回收公司回收处置。

（3）废包装材料

改扩建后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1t/a。属于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后交由回收公司回收处置。

（4）废油墨桶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营运期年用水性油墨 5.5t，包装规格为 25kg/桶，每个包装桶约重 0.5kg，本项目年产水性油墨桶 220 个，则年产水性油墨桶 0.11t/a。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原始用途的物质，可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本项目的废水性油墨桶可以直接循环再用，集中收集后存放在危险废物暂存区，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

（5）废活性炭

本项目营运期有机废气处理过程中使用活性炭进行吸附处置，需对饱和活性炭进行定期更换，会产生废活性炭，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 HW49 类其他废物、代码为 900-039-49，集中收集后暂存在车间内危险废物暂存区，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

废活性炭：本项目活性炭吸附非甲烷总烃量为 0.03564t/a。

根据《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6-2013）中 6.3.3.3 采用蜂窝状吸附剂时，气体流速宜低于 1.2m/s，项目气体流速低于 1.2m/s，符合要求。根据《简明通风设计

手册》第十章有害气体净化处理（P510）固定床吸附剂和气体的接触时间取 0.5s~2.0s 以上，本项目废气停留时间为 1.72s，符合要求。

表 4-13 二级活性炭装置参数一览表

具体参数		活性炭吸附器 (采用蜂窝状 活性炭)	单位	
设计处理能力		7000	m ³ /h	
一级活性炭	外部尺寸	长度	2.5 m	
		宽度	1.5 m	
		高度	1.5 m	
	空塔风速		0.86	m/s
	单层活性炭	长度	2.2	m
		宽度	1.3	m
		厚度	0.3	m
		密度	0.4	t/m ³
	层数		2	/
	炭层间距		0.2	m
	填充量		0.6864	t
	过滤面积		2.86	m ²
	过滤风速		0.68	m/s
	停留时间		0.88	s
碘值		650	mg/g	
孔径		1.5	mm	
二级活性炭	总停留时间	1.76	s	
	活性炭总量	1.3728	t	
备注：①空塔风速=设计处理能力/(外部宽度*高度)/3600				
②填充量=(单层活性炭长度*宽度*厚度)*密度*层数				
③过滤面积=单层活性炭长度*宽度				
④单级吸附过滤风速=设计处理能力/过滤面积/3600				
⑤单级吸附停留时间=单层活性炭厚度*层数/过滤风速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的最大装碳量为 1.3728t，则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1.3728+0.03564=1.41t/a。项目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活性炭一年更换一次。

4.2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

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详见下表。

表 4-14 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生产线	装置/场所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有毒有害物质	物理性状	环境危害特性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储存方式	最终去向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工艺	处置量 t/a		
员工办公		员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固体	/	系数法	3.75	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3.75	储存在车间内生活垃圾桶内	环卫部门
纸箱、纸卡生产线	生产车间	边角料	一般固废 223-001-06	/	固体	/	类比法	3	集中收集后交由回收公司回收处置	3	储存在车间内一般固体废物储存区	交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223-009-07	/	固体	/	类比法	1		1		
		废油墨桶	其他废物	水性油墨、桶	固体	/	类比法	0.11	由相应供应厂家回收处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	0.11	储存在车间内危险废物暂存区	由相应供应厂家回收处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类其他废物、 900-039-49)	有机废气	固体	T	系数法	1.41	集中收集后交由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	1.41	袋装、储存在车间内危险废物暂存区	交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

危险特性：毒性(Toxicity, T)、易燃性(Ignitability, I)、感染性(Infectivity,In)、反应性(Reactivity, R)

4.3 环境管理要求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储存在车间内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交回收公司回收处理。本项目设置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设置在车间内，顶部防雨淋、底部水泥硬化等措施，避免固体物流失污染周边环境。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单位必须如实申报正常作业条件下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状况等有关资料，以及执行有关法律、法规的真实情况，不得隐瞒不报或者虚报、谎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单位应于网上申报登记上一年度的信息，通过

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依法申报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交接、贮存、利用、处置情况；申报企业要签署承诺书，依法向县级环保部门申报登记信息，确保申报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 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墨桶、废活性炭，企业将废油墨桶交由相应供应厂家回收处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注通则》（GB34330-2017）规定，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生产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址制定或行业同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可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本公司设置单独的废油墨桶储存区，做到防淋、防渗，将废油墨桶储存在固定区域，避免由于操作失误污染周围环境；企业将废活性炭集中收集后储存在车间内危险废物暂存区，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发【2017】43号）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项目应在厂区内设置危险废物存放点，存放点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角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危险废物应分类分区存放，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危险废物暂存区的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各种危险废物必须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的标签，标签内容应包括废物类别、行业来源、废物代码、危险废物和危险特性。各类危险废物必须交有相应类别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的处理。

另外，根据《广东省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企业须根据管理台账和近年的产生计划，制订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台账应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以此作为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编制依据。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并设专人管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标签上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企业还需健全产生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员工培训和固体废物管理员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相关档案管理制度。

项目经上述措施处理，可基本消除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为 VOCs、臭气浓度，不含重金属，不属于土壤、地下水污染指标，不存在以大气干、湿沉降的方式进入并影响周围的土壤、地下水环境。营运期产生的印刷机清洗废水交由第三方零散废水单位回收处置，不外排，项目营运期不外排生产废水，对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全厂地面硬底化，危险废物暂存区设置在车间内，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地面需要做防渗措施，且需要做围堰，避免废物外泄，各种危险废物必须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地下水，项目所在地的地下水及土壤不会由于废水下渗造成明显影响。通过采取以上措施，降低污染地下水和土壤的风险。

6、生态

本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进行生产，不涉及土建施工，项目占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需要设置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7、环境风险

(1) 评价依据

①风险调查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技术评价导则》(HJ169-2018)附录 B 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所列物质，本项目废气治理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属于重点关注的环境突发事件风险物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技术评价导则》(HJ169-2018)表 B.2 其他危险物质临界量推荐值，可将危险废物划分为附录 B 中 B.2 其他危险物质临界量推荐值中的“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 2，类别 3）”，临界量为 50t。本项目危险物质与临界量的比值详见下表：

表4-15建设单位危险物质与临界量的比值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临界量 (t)	最大存在量 (t)	储存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1	危险废物	50	1.52	0.0304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0304 < 1$ ，风险潜势为 I。

(2) 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废物储存在车间内危险废物暂存间，若危险物质的储存场所不规范或转运过程不规范可能会导致危险废物进入外环境。若项目营运期由于员工操作失误或机器设备老化等原因导致废气治理设施故障，会导致有机废气未经处理直接外排到大气环境中，污染周边大气环境。

(3) 环境风险分析

当危险废物在运输或储运过程中发生泄露事件，危险物质上的有害成分可能会随着地表径流进入地表水和渗入土壤环境，对地表水和土壤造成一定的影响。当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会导致项目周围有机废气和颗粒物浓度增加，污染周围大气环境。

(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A、原辅料需设置专用场地进行保管，并设置专人管理，原辅料进出厂必须进行核查登记，并定期检查库存；配备消防栓和消防灭火器等灭火装置，预留安全疏散通道，严禁在车间内吸烟，对电路定期检查，严格控制用电负荷，并严格执行，以杜绝火灾隐患。发生安全事故时有相应安全应急措施，企业内部制定严格的管理条例和岗位责任制，加强职工的安全生产教育，提高风险意识；

B、危险废物暂存间设置在生产车间内、地面硬化处理、并在周围设置围堰，做到防淋、防渗、防泄漏，防止泄漏下渗污染地下水；

C、配备足够的消防灭火设施和设备，并设置禁止明火等标识牌，避免发生火灾事故形成二次污染。

D、建立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开展环境应急预案的培训、宣传和必要的应急演练。

(5) 分析结论

本项目在做好上述各项防范措施后，项目生产过程的环境风险是可控的。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1#排气筒(印刷)	VOCs(有组织)	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通过15m高排气筒(1#)排出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表2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的排气筒VOCs第II时段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有组织)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厂界	臭气浓度(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系统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
		VOCs(无组织)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厂区内	VOCs(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系统	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
	印刷机清洗废水	COD、BOD ₅ 、SS、色度	交由第三方零散废水单位回收处置	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选采用低噪声设备、并进行隔声、减振处理、车间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合理平面布局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储存,生活垃圾储存在车间内生活垃圾桶内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边角料、包装材料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由回收单位回收处置;废油墨桶由相应供应厂家回收处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废活性炭收集后储存在车间内危险废物暂存区,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区内的储存过程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的储存应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以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危险废物暂存区设置在车间内，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地面需要做防渗措施，且需要做围堰，避免废物外泄，各种危险废物必须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通过采取以上措施，降低污染地下水和土壤的风险。</p>
生态保护措施	<p>本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占地，不涉及土建施工，项目占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需要设置生态保护措施。</p>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加强原辅料管理制度，设置专用场地、专人管理，并做好出入库记录。配备齐全的消防装置，并定期检查电路，加强职工安全生产教育。</p> <p>危险废物暂存间设置在生产车间内、地面硬化处理、并在周围设置围堰，做到防淋、防渗、防泄漏，防止泄漏下渗污染地下水；</p> <p>建立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开展环境应急预案的培训、宣传和必要的应急演练。</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无</p>

六、结论

江门市联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符合国家、广东省与江门市的产业政策、区域相关规划，选址合理，具有较好的社会、经济效益。建设单位应认真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生产管理、保证环保资金的投入，确保项目建成运营后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和固体废物得到有效妥善处理，可使环境风险降低至可接受的程度，不改变周边环境功能区划和环境质量，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评价单位（盖章）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VOCs	0.038	0.038	0	0.00836t/a	0.038t/a	0.00836t/a	-0.02964t/a	
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水量	192t/a	192t/a	0	225t/a	192t/a	225t/a	+33t/a
		COD	0.0384t/a	0.0384t/a	0	0.0450 t/a	0.0384t/a	0.0450 t/a	+0.0066 t/a
		BOD ₅	0.023t/a	0.023t/a	0	0.0281 t/a	0.023t/a	0.0281 t/a	+0.0051 t/a
		SS	0.023t/a	0.023t/a	0	0.0225 t/a	0.023t/a	0.0225 t/a	-0.0005 t/a
		氨氮	0.0029t/a	0.0029t/a	0	0.0045 t/a	0.0029t/a	0.0045 t/a	+0.0016 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垃圾	3t/a	3t/a	0	3.75t/a	3t/a	3.75t/a	+0.75t/a	
	边角料	2t/a	2t/a	0	3t/a	2t/a	3t/a	+1t/a	
	废包装材料	0	0	0	1t/a	0	1t/a	+1t/a	
危险废物	废油墨桶	0.01t/a	0.01t/a	0	0.11t/a	0.01t/a	0.11t/a	+0.1t/a	
	废活性炭	0.04275t/a	0.04275t/a	0	1.41t/a	0.04275t/a	1.41t/a	+1.3672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